

2022 考研政治高频热词解读

专题二 哲学重要概念入门

一、物质和意识

(一) 马克思主义物质观

物质范畴是唯物主义哲学关于世界本原和统一性的最高概括，是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基石。恩格斯在总结当时哲学和自然科学发展成果时指出：“物、物质无非是各种物的总和，而这个概念就是从这一总和中抽象出来的。”在继承恩格斯思想的基础上，列宁是从物质与意识的关系上来把握物质的。列宁指出：“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

所以，物质就是客观实在。物质的本质规定、唯一特性和最高属性是客观实在性。

综上所述可见，新旧唯物主义对“物质”的定义，是共性和个性、抽象与具体、普遍和特殊、一般和个别的关系。

(二) 意识的起源和本质

1. 含义与本质

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是物质世界的主观映象。意识是物质的产物，但又不是物质本身，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意识从其本质来看，是客观内容和主观形式的统一。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

2. 起源

从其起源来看，意识首先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意识的形成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一切物质所具有的反应特性到低等生物所具有的刺激感应性阶段；第二个阶段是高等动物所具有的感觉和心理阶段；第三个阶段是最终发展为人类的意识阶段。意识也是社会历史发展的产物，社会实践特别是劳动在意识的产生和发展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语言是物质的影响因素，是意识的物质外壳。

(三) 物质决定意识

物质与意识的辩证关系可以概括为：物质决定意识，意识依赖于物质并反作用于物质。

1. 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

- (1) 从起源上看，意识是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二者之和叫物质世界)的产物。
- (2) 从本质上看，意识是人脑(高级物质、特殊物质)的机能和属性，是对客观世界的主观反映。
- (3) 从作用上看，意识能动性的发挥必须以尊重物质世界的客观规律为前提。

总之，意识是物质的产物，但不是物质本身。

2. 意识的能动作用

意识的能动作用(即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是指人的意识所特有的积极认识世界与改造世界的能力和活动。主要表现为：

- (1) 意识反映世界具有自觉性、目的性和计划性。
- (2) 意识活动具有创造性。
- (3) 意识具有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的作用。
- (4) 意识具有指导、控制人的行为和生理活动的作用。

总结：辩证唯物主义在坚持物质决定意识、意识依赖于物质的同时，又承认意识对物质具有能动作用。

二、联系和发展

(一) 普遍联系

1. 联系的含义

联系是指事物内部各要素之间和事物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的关系。辩证法要求在区别中看到联系，在联系中看到区别。

2. 联系的特征

- (1) 客观性：联系是客观存在的，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
- (2) 普遍性：事物内部有联系、事物之间有联系、整个世界都是一个普遍联系的整体。
- (3) 多样性：如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等。
- (4) 条件性：条件对事物发展和人的活动具有支持或制约作用；条件是可以改变的，人们经过努力可以创造出事物发展所需要的条件；改变和创造条件不是任意的，必须尊重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

3. 方法论

马克思主义关于事物普遍联系的原理，要求人民要善于分析事物的具体联系，确立整体性、开放性的观念，从动态中考察事物的普遍联系。

(二) 永恒发展

1. 联系、运动、变化和发展

事物的相互联系包含着事物的相互作用，而相互作用必然导致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

2. 发展的定义和实质

发展是前进的上升的运动，发展的实质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新事物是指合乎历史前进方向、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

旧事物是指丧失历史必然性、日趋灭亡的东西。

3.发展的过程性

一切事物只有经过一定的过程才能实现自身的发展。所谓过程是指一切事物都有其产生、发展和转化为其他事物的历史，都有它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世界不是既成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凡是在历史上产生的，都要在历史上灭亡。

4.方法论

坚持事物发展是过程的思想，就要用历史的眼光看问题，把一切事物如实地看作是变化、发展的过程，既要了解过去、观察现在，又要预见未来。

三、实践和认识

(一)含义

实践是人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客观物质性活动。

(二)基本特征

- 实践具有直接现实性**：实践可以把意识直接物化为客观实在。
- 实践具有自觉能动性**：实践是人类特有的意识活动。
- 实践具有社会历史性**：社会性是指实践离不开一定的社会关系；历史性是指条件性，既受到条件的制约，又随着条件的变化而变化。

(三)基本形式

- 物质生产实践**——处理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活动。
- 社会政治实践**——人们的社会交往以及组织、管理和变革社会关系的活动。
- 科学文化实践**——从生产实践中分化出来的，专门为了认识世界而进行的探索性和准备性的活动。

此外，艺术和教育活动与科学实验一样，属于以生产精神产品为直接目的的创造性实践活动。

在以上三种实践类型中，物质生产实践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它构成全部社会生活的基础。

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使得当代社会开始产生一种新的实践形式，即虚拟实践。虚拟实践的实质是主体和客体之间通过数字化中介系统在虚拟空间进行的双向对象化的活动，主要活跃于网络世界，具有交互性、开放性、间接性等特点。

(四)基本结构

实践活动由主体、中介和客体三要素构成。

1. 实践主体是指具有一定的主体能力、从事现实社会实践活动的人，是实践活动中自主性和能动性的因素，担负着设定实践目的、操作实践中介、改造实践客体的任务。实践主体有个体主体、群体主体和人类主体三种基本形态。
2. 实践客体是指实践活动所指向的对象。实践客体与客观存在的事物不完全等同。实践客体从不同的角度划分也有不同的类型。
3. 实践中介是指各种形式的工具、手段以及运用、操作这些工具的程序和方法。实践的中介系统可分为两个子系统：一是作为人的肢体延长、感官延伸、体能放大的物质性工具系统；二是作为人的大脑延伸、智力放大的语言符号工具系统。

实践活动就是一个以主体、中介和客体为基本骨架的动态的发展系统。

（五）实践和认识的辩证关系

1、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实践是认识的来源

首先，实践产生了认识的需要。人类的认识活动总是为各个时代社会实践的特定需要服务的，科学的研究的任务、科学工作的课题是由实践的需要提出的并且围绕着人类实践需要这个中心来展开。

其次，实践还为认识的形成提供了可能，并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实践作为一种客观物质活动，是按照一定规律进行的，这种合规律的活动，久而久之，会在人们头脑中积淀下来，形成各种模式，如逻辑格式等。

对于认识来源于实践，不能作狭隘的简单化的理解。首先，认识来源于实践并不否定人的大脑和感官在生理素质上的差异对认识的影响，人的生理素质只是人们进行实践和认识的一种物质条件，并不是人们的实践和认识本身，它对于形成人们在认识和才能上的差别并不起决定性的作用，造成人们认识和才能差别的决定性原因是后天的社会实践。其次，认识来源于实践也不否认学习间接经验的重要性。由于具体的主体的生命和能力是有限的，不可能事事亲身实践，而且理论或认识本身也具有历史的继承性，所以主体可以也应该通过读书或传授等方法来获取间接经验，这是发展人类认识的必要途径。但是间接经验归根结底也是来源于前人或他人的实践，而且人们接受间接经验也要或多或少地以某种直接经验为基础，所以只有把间接经验与直接经验结合起来，才能有比较完全的知识。

（2）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

首先，实践的发展不断地提出认识的新课题，推动着认识向前发展。其次，实践为认识发展提供必要

的条件。一方面，实践的发展不断揭示客观世界的越来越多的特性，为解决认识上的新课题积累越来越丰富的经验材料；另一方面，实践又提供日益完备的物质手段，不断强化主体的认识能力。**最后，实践锻炼和提高了主体的认识能力。**恩格斯说：“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

(3)实践是检验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唯一标准

人用自己的思维模式在头脑中重建客体模型，并根据这个客体模型推导出应当具有的未知性质，然后再用实践加以检验，当理论预言与对客体的实践结果一致时，就证明头脑中精神地重建的客体模型与客体自身相一致。

(4)实践是认识的目的

认识活动的目的并不在于认识活动本身，而在于更好地改造客体，更有效地指导实践。认识指导实践、为实践服务的过程，即是认识价值的实现过程。

总之，实践是认识的起点，也是认识的归宿，是全部认识的基础。实践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认识论，首先就要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树立实践的应有权威，尊重实践，一切从实际出发。

2、认识、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

实践决定认识，但认识，特别是反映事物本质和规律性的理性认识，对实践具有能动的反作用。认识对实践的能动反作用充分体现在作为认识的高级形式的理论对实践的巨大指导作用上。这种指导作用具体表现在：

- (1) 端正方向：**科学理论能正确地预见未来，为实践的正确开展指明方向。
- (2) 指导进程：**理论是对事物本质和规律的认识，能够指导实践的顺利开展。
- (3) 推动创新：**科学理论作为一种精神力量，能推动人们在实践中开拓进取、不断创新。

认识反作用于实践有两种情况：

一是正确的认识指导实践，会使实践顺利进行，达到预期的效果；二是当错误的认识指导实践时，就会对实践产生消极的乃至破坏性的作用，导致实践失败。

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一) 生产力的含义和基本要素

生产力是人类在生产实践中形成的改造和影响自然以使其适合社会需要的物质力量。生产力具有客观现实性和社会历史性。生产力的水平是生产力的量的规定性，表现为生产发展的现实程度；生产力的性质是生产力的质的规定性，它取决于生产的物质技术性质，主要是劳动资料的性质；生产力状况是

这两者的统一，表现为生产力的运行状态或发展态势。

1. 生产力的基本要素

一是劳动资料即劳动手段。其中，最重要的是生产工具，它是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客观尺度，是区分社会经济时代的物质标志。

二是劳动对象。包括未经加工的自然物和已经加工的物体。劳动对象一方面是进行物质资料生产的前提，劳动只有同劳动对象相结合，才构成现实生产力；另一方面，劳动对象又是人们改造自然的程度和生产力发展状况的一种标志，不同的劳动对象直接制约着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合称生产资料。

三是劳动者。劳动者是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生产资料和劳动者相结合，才能变为现实生产力。

2. 科学技术是生产力中的重要因素

科学技术是知识形态的生产力。科学技术不是与以上三个因素并列的因素，而是通过渗透到生产力诸多基本要素之中而转化为实际生产能力，从而应用于生产过程。在现代，科学技术日新月异，应用于生产过程的周期日趋缩短，对于生产发展的作用越来越大，日益成为生产发展的决定性因素。科学技术是先进生产力的集中体现和主要标志，是第一生产力。

（二）生产关系

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物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关系。生产关系是社会关系中最基本的关系。

1. 生产关系有狭义和广义之分

(1) **狭义的生产关系**是指在直接生产过程中结成的相互关系，包括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生产中人与人的关系和产品分配关系。

(2) **广义的生产关系**是指人们在再生产的过程中结成的相互关系，包括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等诸多关系在内的生产关系体系。在生产关系中，生产资料所有制是最基本的、决定性的，它构成全部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区分不同生产方式、判定社会经济结构性质的客观依据。

2. 生产关系的实质

生产关系虽然是一种人和人的关系，但它是在物质生产过程中结成的关系，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首先，生产关系具有客观性，本质上是生产力的社会存在形式，人们不能离开生产力的发展状况自由地选择生产关系，也不能任意改变生产关系。

其次，生产关系是社会关系中最基本的关系，是一种物质利益关系，它体现着人们之间的物质经济利

益，不是人们的主观愿望和要求。

3、历史上在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依据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的性质可分为两种基本类型。

一种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其根本特征是：生产资料为劳动者共同占有，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处于平等地位，产品分配上不存在剥削。

另一种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其根本特征是：生产资料归少数非劳动者占有，劳动者占有很少或根本没有生产资料，并在生产中处于被支配地位，这种人与人的关系往往包含剥削关系。

（三）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状况的规律

1、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

- (1) 生产力状况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
- (2) 生产力的发展决定生产关系的变革。

2、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

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时，它对生产力的发展起推动作用；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时，它就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当不变更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继续发展时，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表现得尤为突出。

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归根到底还是由生产力决定的，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反作用的性质也是取决于它是否适合生产力的状况。

（四）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首先，这一原理在人类思想史上彻底否定了以“道德说教”作为评判历史功过是非的思想体系，第一次科学地确立了生产力发展是“社会进步的最高标准”。

其次，这一规律揭示了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历史必然性，是我们坚定社会主义信念的科学依据。

最后，这一规律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始终保持自己先进性质和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客观依据。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是社会生产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生产力是生产的实质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的社会形式。